

未曾走远

市三中九(7)班 叶子涵

我知道,外婆是会织毛衣的。10年前,外婆曾给我织过一件毛衣,蓝色的,对于当时的我来说有点大了,我不愿意穿,外婆就把衣服缩减了一半又织了起来。常看见她坐在沙发上,用两根神奇的竹签绕着蓝线慢慢地让其交织。不知是因为外婆的眼神不好还是怎的,对着沙发的门总是关着,只有一扇离得较远的窗和门框上方的玻璃透进来几丝光线,阳光强烈时,她总是这么织毛衣的。

外婆织毛衣不算快,可还是让当时的我着迷,吵着嚷着要学织毛衣。两根细细的竹签在我胖胖的小手中笨拙地活动着,像刚学步的小孩,一步三个跟头。再加上我总是忘记那竹签该穿过里圈还是外圈,下手也不知轻重,这长约6厘米的长方形作品织得要有多丑就有多丑,聚集了所有初学者的毛病,让外婆直皱眉头。

可丑是什么?我不知道。

我天天捧着那团毛线,到处走,到处织,去幼儿园时还和伙伴们炫耀自己会织毛衣。长大后,家里富裕了起来,外婆也因种种原因不太用毛线了。而我呢?呵,十年前的东西,我早忘了,况且现在还织毛衣?怎么可能!又不是没钱买衣服。

我曾一度排斥外婆做的一顶帽子,我认为太土了,手工织的质量也不好,头发什么的扎进去多恶心啊,尽管那是我最喜欢的白色。每次外婆把它拿到我面前时,我都是一脸不耐烦地把帽子扔在一边,然后大声地告诉她我对于这顶帽子的厌恶。

后来,外婆终于不织衣物了,看着从家里翻出来要被扔掉的毛线团,我的心里莫名地冒出一股说不出道不尽的愧疚。我不该的,这本是外婆买来给我们织衣物的呀,它包含的是外婆对我的爱啊。我竟是用一己私欲否定了它,单方面否定了外婆的爱、外婆的技艺。

拾起两根竹签,我的双手颤抖,想向外婆道歉,但出口时:外婆,这怎么织啊?

原来,那仿佛已离去的,也未曾走远啊。

滨海镇中学林海莉点评:感情不是非得轰轰烈烈的,才算是情感丰富得文章;文字不是非得文采飞扬的,才算是优美的文章。一件小小的事,一串淡淡的文字,依然能让读者感受到外婆的那份独特的爱,就犹如清茶淡饭依然能让人有滋有味,在许多学生找寻辞藻增添文采的时候,这真不失是一份本真的保持。

年过花甲

坞根镇中学九(3)班 李冰霖

当人步入花甲之年时,渐渐地,开始两鬓斑白,黑而密的青丝中掺杂着几缕白。曾经光滑的脸颊上,也会布满皱纹,一笑,眼角便是皱纹巴巴树皮似的条纹。

这段话是我对平常老人的印象,亦是对我奶奶的印象。

我由奶奶一手带大,爷爷和父亲则承担家庭收入。她一人带我和弟弟,甚是头疼。从前倒不觉得奶奶有多么含辛茹苦,只觉得理所当然。现在,已经上初二了,经历的事多了些,明白奶奶这辈子活得当真辛苦啊。

前阵子,她同我开玩笑说:阿霖,我六十岁了还能干,你爷爷快七十岁了也还能干,我们这辈子却不能一直干下去,还得靠你和弟弟照顾我们。话音刚落,我似乎看见阳光照在她布满皱纹的脸颊上,双眸熠熠生辉。仿佛她已经看到未来那岁月静好的画面。她的笑容如此灿烂,就如同一个小孩子看到自己最喜爱的玩具。反观那皱纹,是那般格格不入。也许,奶奶此刻是愉悦的,可我却并不欢喜。因为我知道,奶奶这辈子不容易,即使六十多岁了也不例外。

奶奶前半辈子没读过书,嫁为人妇后一直跟着爷爷四处奔波,做些小生意,勉强维持生计。等到父亲娶妻后,才总算享了一两年的福。然,好景不长,安逸稍纵即逝,家中又出了变故。奶奶只好重拾重担,充当家庭主妇,为繁琐的家事鞍前马后。

可她心有余而力不足。奶奶以前出车祸落下了病根,故而这些年时常走路一瘸一拐,甚至有几次疼得无法下床。可她是个要强的人,坚决不住院,顶多拍个片子,回到家后也是摆摆手说无大碍。

都说,人当了爷爷奶奶后,大概就能安享晚年了。可我奶奶,都花甲之年了,却还在操心这操心那。她总念叨,让我们务必要记着她的好,将来好孝顺她。于此,我自然会念着她的好,铭记于心。因为她是我最敬爱的奶奶。

时间是潺潺流水,永不回来。他无情,对这位花甲老人痛下杀手,将她那头黑发染白,将苦难降临她的人生。她的这辈子坎坷不平,她普通却也不平凡。

只愿时间宽容些,让她幸福安逸一回。

坞根镇中学张欣怡点评:花甲之年,本是含饴弄孙的幸福时光,但是文中我的奶奶却饱经岁月的考验。开头描写眼角的皱纹和斑白的头发是我对老人的印象,巧妙引出了我对奶奶的印象。作者通过语言描写和外貌描写,用细腻的笔触为我们勾画出一个在晚年仍然为生活劳碌的奶奶的形象。时间是潺潺流水,永不回来。他无情,对这位花甲老人痛下杀手,将她那头黑发染白,将苦难降临她的人生。她的这辈子坎坷不平,她普通却也不平凡。只愿时间宽容些,让她幸福安逸一回。朴素语句真挚情,字里行间都流露出了小作者对奶奶年过花甲却依然为儿孙操心的疼惜与感恩。

我是大海的儿子

市五中八(7)班 潘宣霖

指导老师 赵佩蓉

与其说我是海浪与波涛之中长大的孩子,不如说我是大海的儿子。

我恋这海滨风光。每次放学回去,绕过街巷,靠近大堤,大海独有的气息扑面而来。海风张开双翼,带来渔区独有的咸腥味,我知道家近了。最诱人的是水桶岙,两侧的岩石将海面和沙滩围成了凹字形。潮水已经蓄势上涌,但总有一块沙地未被潮水淹没,就成了孩子们嬉戏的宝地。我会脱下鞋子在沙滩上奔跑,沙子已没有白日里那么烫脚,是温温酥酥的触感。抬头望向四周,有讨小海的人躬身拿着铲子在抓牡蛎捡海螺。而远处,海面上仍有渔船行驶着,呜呜的汽笛声由远及近。

我贪这海滨之小吃。久远的记忆被时间渐渐淡漠,深巷里大爷推着小车叫卖翻炒圆的情景依然清晰。午后,大爷早早地出摊,我们这群孩子便拉着家里的大人聚在一堆,嚷嚷着哭闹着要买。大爷一手握着机器的把手开始转动,机器便轰鸣了起来,粉团从机器的两个孔钻出,大爷看准时机用铲刀将糯米割成了球状,好似大珠小珠落到焦黄的豆粉中,给它们翻个身,用漏斗盛出,这翻炒圆算是大功告成。大爷不大爱说话,但每次总给我们多盛几颗。我们出于礼貌便对大爷道声谢,每每这时,大爷都会露出憨厚的笑容。翻炒圆虽不是什么稀罕物,但如今已经很难吃到了,这一份甜蜜软糯始终刻印在我的心中。

我赞这海滨之乡邻。我是街边一家早餐店的常客,我与老板也是熟识。他的母亲前几年患了肺病,一直卧病在床。一边要谋口饭吃,一边要照顾母亲,他只能起早贪黑,多年的艰辛使他原本笔挺的腰板变为了弓字形,鬓发也渐渐染了霜。每每有熟人说起他日常的不容易,他只笑笑:不辛苦,不辛苦。我知道,海边人从来不轻易诉苦的。

潮起又潮落,我始终记得,我是大海的儿子。

市五中赵佩蓉点评:文章以恋海滨的风光、贪海滨的小吃、赞海滨的乡邻三方面来组建骨骼,以景物描摹、精准的动词、腰发的变化三个细节充实血肉,见主题,见真情。结构完整紧凑,抒情含蓄节制。

有一种甜

温中实验学校八(8)班 彭胤博

小时候,我老家对面的一户人家,院子里种了一棵枣树,且树叶普遍呈黄绿色的,哪怕是在夏天也是一副病殃殃的样子,可它却撑起了我童年一份不可缺失的甜。

枣树的枝叶虽瘦弱,但顺着侧芽,越过了墙头,部分侧枝还延伸到了墙外边。到了结果的季节,侧枝上会结出数十个青色的小小的枣子。过上十天半个月,枣子红了,我就会带上一根竹竿去打些枣来尝尝鲜,那时妈妈不怎么买鲜枣吃,只会买些干干的红枣,我尤其不喜欢。不过,打枣的机会很难得,枣树的主人是个老头,若是被他撞见了,那拐杖必会毫不留情地落在窃枣者的身上,并且皱起眉头狠狠地数落一顿方才罢休,所以一般是大伙儿结伴前去,被发现了四散而逃。

记得头一次去打枣,我叫上了几个小伙伴,来到了枣树侧枝的墙底下。大家挥舞着竹竿打向枣树的枝叶,一时间树叶乱舞,纷纷落下。我们也不知轻重,把枣子都打裂了,伙伴们在我后边也跃跃欲试,争着拿我的竹竿去打枣,整个枝头都在“哗啦啦”地响着。正当我们玩得不亦乐乎时,门突然“吱嘎”一声开了,枣树的主人拄着拐杖出来了,我提起竹竿就要跑,手里还捏着两个还算完好的枣子,那老头儿没有赶我们,只是站在门边用拐杖敲着地面吼道:你们这些兔崽子,别糟蹋这些枣子呀!我们哈哈大笑一哄而散,我吃着枣子心中不知有多快乐。枣的味道有些苦涩,又有些清新的甜味。

不知是哪一年,老头儿再撞见我们打枣也不生气了,而是把我们叫进了院子,抓了些大枣给我们吃,枣子又大又甜,很清香,咬上一口,又脆又甜,那味道一直留存在心底。

再后来,院子里住着一对夫妇,那棵瘦弱的枣树也长成了一棵参天大树,至于老头儿,也许是去世了,也许被儿女接到城里去住了,他那略苦的小枣和极甜的大枣,我至今未曾忘怀。

温中实验学校徐丽萍点评:文章用清秀隽永的笔调记录了作者与枣的有趣动人的故事,娓娓道来,语言生动有趣味,枣子的清甜,童年玩耍的趣味,以及老头的那份爱心一直萦绕在作者的心间,终生难忘。文笔清新,叙事流畅,情感真切。